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更字第11431855400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齊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「擬訂高雄市苓雅區福河段2地號等1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書圖，並訂於民國114年5月14日舉辦本案公聽會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及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8、19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開展覽日期：自民國114年5月1日起，至114年6月2日止，公開展覽30日。

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

(一)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公告欄（計畫書圖置於都市更新科提供閱覽）。

(二)高雄市苓雅區公所、苓雅區福南里辦公處公告欄。

(三)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urban-web.kcg.gov.tw/>，「公告專區」>「都更公告」查詢）。

(四)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服務網（網址：<https://urbanrenew.kcg.gov.tw/>）。

三、公聽會舉辦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公聽會日期：民國114年5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3時整。

(二)公聽會地點：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第四會議室（高雄

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)。

四、公告書圖：都市更新事業計畫1份。

五、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並載明姓名、地址及聯絡資訊向本府提出意見，由本府轉送「高雄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」審議時之參考。

市長 陳其邁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